

幸福工程广州市组织工作委员会
广州市计划生育协会 文件
广州市人口福利基金会

穗人基〔2022〕7号

幸福工程广州市组织工作委员会转发
开展第二十六届“母亲节暨幸福工程活动日”
的通知

各区计生协会、幸福工程办公室，市直各单位、中央、省、部队驻穗单位计生办、计生协会：

现将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幸福工程组织工作委员会、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关于开展第二十六届“母亲节暨幸福工程活动日”的通知》（幸组委发〔2022〕1号）

转发给你们，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651628 号文的要求，请各区、各有关单位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和工作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认真组织落实。为把我市“活动日”搞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筹安排，广泛宣传，扎实推进。

2022 年“母亲节”是 5 月 8 日，是幸福工程组委会倡导开展的第二十六届“幸福工程活动日”，“5 月 15 日是国际家庭日”，“5 月 29 日是中国计生协会员活动日”。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伟大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共同富裕、助力健康中国战略，幸福工程立足卫生健康系统和公益慈善行业实际，聚焦困境母亲及家庭，在“扶弱济困、扶智赋能、扶助健康”方面，发挥着公益组织拾遗补缺的作用。

我市幸福工程从 1995 年项目成立以来，陆续开展针对特困计生家庭、重病母亲、失独家庭、独生子女伤残家庭、困境计生家庭子女就读等弱势群体的专项救助活动，品牌活动“春风送温暖”、“安康母亲”、“阳光学子”等成熟项目已持续多年。近六年间共计募集善款 3000 万元，支出慈善扶助款项 2000 多万元，并逐年增加。仅 2021 年公益项目支出达 590 万元，重点对广州市计生困境母亲和家庭及国家重点对口扶贫地区困境母亲实施扶助，“春风送温暖”活动下拨各区慰问困境母亲、失独困难家庭和特困家庭扶助金 628 万，“安康母亲”活动市本级救助困境计生家庭的重疾、失独、独生子女伤残母亲 602 名，“阳光女孩/学

子”活动市本级扶助困境计生家庭子女就读高等学院 471 名。在给予经济帮助的同时，积极开展能力扶助、健康扶助活动，为困境母亲及家庭举办各种劳动技能培训班，推荐就业、助力创业，推动基层医疗装备、卫生消毒用品配置，关爱女性健康和妇科疑难病的救助，促进“大健康”走进社区“最后一米”，持续努力将“为民服务”工作做到家。今年“活动日”期间，我会亦将在全市开展对计生困境家庭母亲的慰问活动。

二、精准拓展，撬动资源，奉献大爱。

品牌项目“幸福工程”发展至今已经第 27 个年头了，中央、省、部队驻穗单位、市直各单位率先垂范，各区干部职工持续关爱支持，并发动爱心企业、社会组织和善心人士积极参与，个人大额捐款逐年增多，一批爱心企业持续多年保持捐款领先地位，为困境母亲捐款捐物。广州幸福工程组委会合理组织、广泛动员，加强利用互联网，推广品牌知名度，提升社会影响力，严格按照“多元帮助，精准到人，扶持带动，防止返贫”的要求，通过“幸福工程”这座桥梁将爱心传递到“后计划生育”时代特殊困难家庭和个人，以及困境母亲心中，获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希望各单位、企业、民众支持“幸福工程”，发扬“做慈善，献爱心，为公益”精神，积极参与、慷慨解囊。

三、认真总结，按时上报。

根据国家、省、市文件要求，此项工作由市人口福利基金会、市幸福工程组委会牵头，各区幸福工程办公室联合实施。各区各

单位在6月2日之前将开展活动的情况（含文字、图片、影像资料）报送市组委会办公室。

（一）捐款可通过银行汇入幸福工程广州市组委会账户，请备注单位名称、所在辖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或将银行凭证发至专用邮箱，以便统计和开具财政捐赠收据。

账户名称：幸福工程广州市组织工作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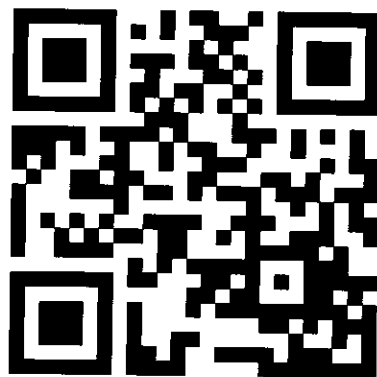
开户账号：8002 4920 7209 011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红棉支行

（二）或通过扫描项目捐款二维码，关注公众号进行捐赠。二维码捐款以个人为单位，请按线上指引填写相关信息，以便统计和开具财政捐赠收据。



广州人口福利基金会公众号



广州幸福工程捐款二维码

（三）亦可在7月31日前将筹集的善款交所在区幸福工程办公室，由各区将善款登记造册，于8月31日前通过银行汇入

幸福工程广州市组委会账户，捐赠单位、个人善款数额亦同时编报。

对工作突出，成绩优异的单位和个人，市幸福工程组委会将给予颁发证书和相应的鼓励。



联系人及电话、邮箱：余靖：81075045，784522386@qq.com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国卫办人口函〔2022〕74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转发 幸福工程组委会等关于开展第二十六届 “母亲节暨幸福工程活动日”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中直机关卫生计生委，国管局办公室：

现将幸福工程组织工作委员会、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关于开展第二十六届“母亲节暨幸福工程活动日”的通知》（幸组委发〔2022〕1号）转发给你们，请根据各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和工作要求，结合实际开展活动。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幸福工程组织工作委员会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

幸组委发〔2022〕1号

**关于开展第二十六届“母亲节
暨幸福工程活动日”的通知**

幸福工程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委会
(办公室)：

2022年5月8日是国际惯例上的“母亲节”，在过去的25年当中，每逢母亲节前夕，由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原中国人口报社联合发起的幸福工程项目，都要组织开展“母亲节暨幸福工程活动日”，积极动员社会资源，帮扶困境母亲改善生活现状，增强家庭发展能力，在促进妇女事业发展中起到了积极作用。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共同富裕，幸福工程将继续践行初心使命，强化责任担当，发挥公益组织拾遗补缺作用，在“扶弱济困、扶智赋能、扶助健康”方面对困境母亲及家庭给予帮助。为做好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意义

发源于1995年的幸福工程，在社会各界的关爱支持下，



幸福工程组织工作委员会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

2022年1月14日

发：幸福工程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委会

抄送：中直机关卫生计生委办公室、中央国家机关社会事务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2年3月21日印发

校对：彭 婷

